

对照检视找问题 剖析整改促发展

本报讯(记者 王美艳 通讯员 程晓林)近日,乌兰察布市化德县人民检察院召开“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对照检视研讨交流会。

会上,该院副检察长殷旭琴通报了检察院大讨论活动开展情况,该院党组书记、检察

长尹旭东代表班子作对照检视,并带头作个人对照检视。同时,班子成员围绕“过去怎么做的、现在怎么想的、将来怎么干的”,对照“九个是否”,并结合开门纳谏征求到的意见建议,深刻对照检视,深入剖析原因,提出整改措施。

参会人员就检察机关对照检视的问题及整改工作展开了研讨,主要围绕对照检视发现的问题、如何推进问题整改、如何在具体工作中落实法治化营商环境要求、如何牢固树立被监督意识等方面进行了研讨交流,并纷纷表示,此次对照检视研讨会问题找得准,原

因剖析透,整改举措实,同时,对化德县检察院大讨论活动开展情况给予了充分肯定。

下一步,该院将继续立足检察职能,加强与企业的沟通联系,不断提供法律服务,促进企业规范经营运行,切实把检察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各项措施落地落实。

深化一对一联络机制 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呼和浩特讯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论述,准确理解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深刻内涵,持续开门纳谏,更好地深入查找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建立了大讨论活动特约监督员一对一联络机制,由各业务庭室负责人一对一联络指定的特约监督员,定期征求各位监督员的意见建议,并建立意见跟踪反馈机制。

聘请特约监督员是强化外部监督,搭建社会沟通桥梁,提升司法公信力的重要举措,有利于人民法院准确把握企业需求,不断加强和改进自身工作,充分发挥好法治对营商环境的引领、规范和保障作用。

下一步,该院将继续完善特约监督员履职机制,一对一联络机制,问题整改反馈机制,充分发挥特约监督员、参谋员、联络员、宣传员作用,推动“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深入开展,努力为区域经济发展创造公平的法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

(玉泉区法院供稿)

推出便企惠企新举措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呼和浩特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深入辖区企业,开展“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和启动“百警进百企”活动。

活动中,该大队民辅警分别前往辖区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内蒙古中雅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内蒙古威信涉案物资管理中心,与企业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座谈,听取辖区企业需求,建立警企合作机制和警企联络制度,签订警企合作协议,帮助企业解决困难,为辖区企业经济蓬勃发展保驾护航。

“希望赛罕区公安分局能为企业的员工开展资金安全、合规经营等方面的法律知识宣传,避免企业在经营过程中误入违法犯罪的陷阱。”“希望赛罕区公安分局的民警们可以更多地实地开展普法宣传,加强在反洗钱工作领域的配合,可以帮助我们解决更多困难,深化警企共建。”在座谈中参会企业负责人纷纷说道。

该大队参会民警对企业提出的意见和建议逐一进行了记录。该大队有关负责人表示,对企业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照单全收,并以实际行动推出更多更优便企惠企新举措,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杨晓东 王晓飞)

倾听法治需求 助企解难纾困



呼和浩特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司法局深入辖区民营企业“内蒙古阿里婆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倾听企业对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需求,为企业提供面对面的精准法律服务。

活动中,回民区司法局工作人员通过前期间卷调查收集到的意见和建议,与企业负责人深入交谈,掌握企业发展思路及生产经营中存在的困境和问题,针对企业

提出的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关于法律方面的问题,律师现场答疑解惑。

交谈中,企业负责人表示,企业经营发展需要法律保驾护航,回民区司法局提供的法律服务,切实帮助企业解决了在疫情影响下发展中遇到的困惑,对司法行政部门表示感谢的同时更加坚定了诚信经营,把企业做大做强的决心。

(回民区司法局供稿)

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呼和浩特讯 根据呼和浩特市政法委员会《关于全力做优“三延两免一补一降”法治保障、全面提升首府法治化营商环境质效的通知》要求及上级法院工作部署,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迅速落实工作任务,最大限度降低2022年疫情对首府经济产生的负面影响,切实为中小微企业走出困境、复工复产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该院结合“一站式”诉讼服务机制建设,依托诉前调解团队职能,建立涉企纠纷调解前置机制,形成以内蒙古新经济发展

线上全时接单

锡尼讯 “由于疫情影响,公司财务人员在外地隔离,员工工资发放和贷款审批手续办理面临难题,请检察官帮忙”。近日,一名企业负责人通过“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帮帮团”线上留言板,向鄂尔多斯市杭锦旗人民检察院反映问题。该院收到留言后,第一时间联系企业负责人,通过多方沟通,现场普法,提供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最终,50名员工顺利领到工资、贷款手续也全部办完。

这只是杭锦旗检察院通过“优企e站”解决企业司法难题的一个缩影。自全区政法机

助力企业复工复产

促进会商业调解委员会为主,其他涉企纠纷专业调解员为辅的专业对口调解服务体系,并联合工商联持续推动涉企案件多元解纷工作走深走实;对涉企纠纷,自立案登记时标识“绿色通道案件”,纳入台账管理,全流程把关,严格做到快立快审快执;对涉企纠纷超一年以上长期未结案件,实施日报制度,严防违规扣审、隐性超审、久拖不决、就结不执、采取不当强制措施等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发生。

(萨茹拉)

线下精准服务

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大讨论活动开展以来,杭锦旗检察院坚持向企业多问一句,为企业多想一层,给企业多做一些的“三多”服务保障理念,高标准打造“优企e站”,畅通检察机关与企业沟通联系的“绿色通道”,以检察能动履职服务保障企业健康发展。

“优企e站”是杭锦旗检察院依法履职、充分履职、智慧履职的一个小切入口,但背后却是检察机关为企业办实事的实实在在的决心。今后,该院将切实扛起检察责任,做深做实“优企e站”工作,为企业快速发展提供坚强的司法保障。(苏玉芬 刘鹏伟)

化解涉企行政案件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科布尔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人民法院行政庭充分发挥行政审判职能,加强对涉企案件当事人的法律释明,成功化解了一起涉企行政案件。

2021年12月,原告刘某将社保局与用人单位诉至法院,要求给付工伤保险金。合议庭成员阅卷卷宗后,及时与企业负责人取得联系,深入了解企业的真实想法。同时,积极与社保局进行对接,准确掌握工伤保险给付流程。为了尽快解决矛盾纠纷,避免给企业造成影响,合议庭坚持以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为目标,向双方当事人耐心释法明理,引导双方当事人通过更快捷和谐的方式解决问题、化解纠纷。通过多次协商调解,原告及时拿到了保险金,申请撤回起诉。

近年来,该院行政庭始终坚持贯彻“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充分发挥行政审判职能,监督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积极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促进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杜靖)

落实“八号检察建议”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甘旗卡讯 为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八号检察建议”,进一步推动安全生产监管工作,防范安全生产事故发生,通辽市科左后旗人民检察院立足检察职能,落实检察建议内容,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该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刘殿龙、第一检察部主任海兰一行实地走访了企业,与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了座谈交流,并通过现场查看企业生产流程、安全生产设备配备情况等方式,对走访中发现的安全问题和安全隐患向企业负责人提出建议和意见,进一步明晰职责,凝聚共识。

下一步,该院将持续强化跟踪督导落实“八号检察建议”,推动形成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优势互补的良好工作局面,努力把“八号检察建议”做到刚性、做足韧性,筑牢安全生产“警戒线”,拧紧企业发展“安全绳”,构建安全生产治理共同体,共同护航科左后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张晶 韩文慧)

解读物业管理条例 提升行政执法能力

陕坝讯 为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强化行政执法干部的法治观念和法治素养,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近日,巴彦淖尔市杭锦旗司法局结合“八五”普法工作安排,派内蒙古惠泽律师事务所朱胜利到杭锦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为全体执法干警进行法律培训,并讲解了2021年11月16日修正后的《内蒙古物业管理条例》。

朱胜利通过多维度讲解分析并结合国内的热点案例和自身经办的经典案例,对城乡管理和执法工作中经常遇到的典型问题进行了剖析和解答,提出了很多具有指导性的建议和意见。同时,讲解过程中安排了互动环节,部分执法人员和分管领导与律师互动交流,并对执法中的疑难案例、条例修订中的亮点等进行了探讨。讲座内容丰富,理论联系实际,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启发性,得到了广大执法人员的高度认可和赞扬。

通过开展本次法律培训,进一步提高了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意识和素质,增强了执法能力,同时也提升了行政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和水平。(杨波)

持续推动“三优先”司法举措 畅通涉企案件“绿色通道”

包头讯 为进一步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畅通涉企案件“绿色通道”,包头市东河区人民法院实行“优先立案、优先审理、优先执行”的“三优先”司法举措,开展便企、利企、惠企诉讼服务,不断提升审判执行质效,持续推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

优先立案。为了将优化营商环境举措落实落地,该院不断加强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提高立案窗口服务水平,为企业诉讼提供便利。设立涉企“绿色服务窗口”,安排导诉员提供涉企案件导诉服务,引导、帮助涉企纠纷当

事人优先选择网上立案、跨区域立案、在线调解等智能化平台,办理诉讼服务事项,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少跑腿。

优先审理。该院为提高涉企纠纷审判质效,凡涉企纠纷案件立案后及时加贴“涉企案件”专用贴纸,确保立、审、执环节快速运行;完善健全速裁机制,推行简案快办,缩短案件审理周期;精心审理涉企案件,严格适用关于破产、合同、债务债权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

优先执行。该院执行法官在办理涉企执行案件时,依法慎用强制措施,及时根据当事人的实际情况采取符合实际的执行措施。加大涉企债务案件专项执行力度,集中攻坚涉企执行案件,采取线上线下财产查控相结合的方式,提升执行完毕率和实际到位率,确保企业资金及时回笼,保障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同时,加强对执行案件各个节点的管理和监控,对用时过长的案件进行提醒督促,确保有效提升涉企案件执行质量和效率,最大限度实现胜诉涉企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肖明)